上市公司股份代持的法律风险有哪些 - - 股权代持有什么 风险-股识吧

一、什么是代持股协议,代持股协议有什么法律风险

代持股协议,指代为持有股份、享有股权的委托协议书。

现实生活中,部分公司对认购公司股份者有身份要求,一些投资者就与公司认可的 认购股份者签订代持股协议,约定由受托人享有公司工商登记和行使股权等权利, 委托人则享有股份应得的红利及其他收益,委托人支付受托人一定的费用。

这种协议的法律依据是公司法相关司法解释中有关隐名股东和显名股东的规定。

代持股协议的主体包括个人,如果代持股的主体是个人,那么就可以理解为个人与 企业主体之间的协议。

股份代持协议实际出资人不进行工商登记存在的法律风险登记在工商管理部门的股东是接受委托的持股代理人,并不是实际的出资人,但是,对外而言,股东资格的确认依据的是股东出资证明书和工商登记,股份代持协议实际出资人虽然出资但是自己的名字并不显示在工商登记资料上,就容易存在以下法律风险:1、股东的身份不被认可。

由于股份代持协议实际出资人的姓名并不记载于工商登记资料上,那么在法律上股份代持协议实际出资人的股东地位是不被认可的,股东的表决权、分红权、增资优先权、剩余财产分配权等一系列的权利都需要由代持股人行使,必然导致风险的存在。

同时代持股人转让股份、质押股份的行为,股份代持协议实际出资人都很难控制。

2、代持股人恶意损害实际股东的利益。

包括代持股人滥用经营管理权、表决权、分红权、增资优先权、剩余财产分配权等权利给股份代持协议实际出资人造成的财产损失。

3、由于代持股人自身原因导致诉讼而被法院冻结保全或者执行名下的代持股权。 当代持股人出现其他不能偿还的债务时,法院和其他有权机关可以依法查封上述股权,并将代持股权用于偿还代持股人的债务。

股份代持协议实际出资人如果未能及时阻止,只有依据股份代持协议向代持股人主张赔偿责任。

4、代持股人意外死亡引发继承或离婚纠纷等。

如果代持股人意外死亡,则其名下的股权作为财产将有可能涉及继承或离婚分割的 法律纠纷。

股份代持协议实际出资人不得不卷入相关纠纷案件中,才能维护自己的财产权。

二、请教高手关于股权代持的风险

嘿嘿,看你怎么玩了,国内的胆子大,以前律所的高伙,经常搞代持,不过,最近查的紧,有个高伙,据说还要被吊销执照,所以现在都是学外资所的办法,虽然成本高些,但是可以曲线救国。

三、股权投资面临哪些法律风险

国内目前受法律保护的股权投资方式大概分两种:通过与被投公司的关系渠道拿到股权、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一级半市场的定增和二级市场的股票不算。

四、中国上市企业的法律风险点主要有哪些

2000余项法律风险,大类别如下:公司设立法律风险; 知识产权法律风险并购重组法律风险; 法人治理法律风险制度缺失法律风险; 合同管理法律风险国际贸易法律风险; 投资融资法律风险外汇管理法律风险; 票据管理法律风险税务筹划法律风险; 高管人员法律风险破产清算法律风险; 公司犯罪法律风险上市运营法律风险; 抵押担保法律风险公司诉讼法律风险; 关联交易法律风险来源:北京市智维律师提供

五、股权代持有什么风险

您的问题太宽泛,股权代持的风险涉及方面较多,因此无法具体作答。 为了规避风险,可以私下协议作为补充。

六、股权代持风险有哪些?如何防范股权代持的风险

根据你的提问,经股网在此给出以下回答:股权代持又称委托持股、隐名投资或假名出资,是指实际出资人与他人约定,以该他人名义代实际出资人履行股东权利义务的一种股权或股份处置方式。

在此种情况下,实际出资人与代持人之间往往仅通过一纸协议确定存在代为持有股权或股份的事实。

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若干问题的规定(三)》(以下简称《规定(三)》)的出台,股权代持问题得到了法律的规范。

实际出资人面临的风险1. 股份代持协议因违反合同法第52条规定而无效,实际出资 人将无法依据该协议向代持人主张权利。

- 2. 得不到公司半数以上股东认可,实际出资人可能面临无法转正的尴尬局面。
- 3. 代持人可能擅自对股份进行处分,代持人属于工商登记备案的股东,只要签署相关文件就可以将股份转让或质押给第三方。
- 4. 代持人可能会在股利取得、股份表决权的行使、资产分配等方面背离实际出资人的本意或实施损害实际出资人的行为。
- 5. 代持人如果拖欠债务,其所代持的实际出资人的股权可能会被查封或拍卖。 6.

代持人如果去世或者丧失民事行为能力,其所代持的股权的处置将成为一项难题。 7. 其他可能出现的风险。

代持人面临的风险1. 如果股份代持协议无效,且代持人不愿成为该公司的实际股东并且也没有出资能力,对于代持人是一件非常麻烦的事情。

- 2. 实际出资人出资不到位,可能会被公司债权人或其他股东追索。
- 3. 出资不到位是指实际出资人违背约定不愿出资或实际出资人发生客观变化而丧失出资能力。
- 4. 如果双方约定由实际出资人实际参与公司管理,那么,如果其行为违反公司法规 定而被公司或其他股东或债权人主张权利,那么,代持人很可能被牵涉其中。
- 5. 其他可能出现的风险。

防范措施面对股权代持中诸多的法律风险,可采取以下防范措施:1.

保证股份代持协议为有效协议,如果拿不准,建议咨询律师或相关专业人士;

- 2. 选择可以信赖的人士作为合作对象,需要考虑对方的信誉、做事方式等,慎重的选择应该是规避法律风险的基本前提;
- 3. 股份代持协议的条款,务必仔细考量、量身定制,本文所提及的法律风险在合同中都应该有所反映且规定较为合理的防控条款。

主要的条款至少应该包括:(1)代持条款(股份代持关系、谁是实际出资人、谁实际享有股份之权利等);

- (2) 双方权利义务条款(比如实际出资人的出资义务,代持人的忠实义务等);
- (3)经营条款(谁来实际参与公司的经营、谁参加股东会董事会、谁享有领取分红,以及另一方的监督以及知情权等);

- (4)特殊条款(一方丧失民事行为能力如何处理、代持人擅自处分股权或者不当行使权利如何处理、实际出资人不履行出资义务等重要责任时如何处理等问题);
- (5)违约条款(双方应向对方承担的违约责任、违约金以及损失赔偿的计算数额层面等);
- (6) 纠纷解决条款(协商、调解、仲裁、诉讼等方式)及其他必要条款(变更、 生效、解除等题)。
- 4.如果股份代持比较重要,可以考虑设置其他担保措施来保证各方履行各自的义务 (如办理股权质押登记、对股权代持进行公证)。

总结对于公司而言,为了避免实际出资人与名义股东相互推诿出资义务所带来的风险,公司可以通过股东会决议对股权代持形成决议并修改公司章程,明确股东股权代持的效力以及行使方式,以公司章程的形式事先约束股东此类行为,维护公司的合法利益。

以上就是经股网根据你的提问给出的回答,希望对你有所帮助。 经股网,一家以股权为核心内容的企业家股权门户网站。

七、股份代持人有什么风险

名义上的股东很有可能被当成替罪羊,

八、如何防范代持股隐名投资的法律风险

一、实际股东不做工商登记存在的法律风险。

实际股东只出资但是自己不在公司工商登记资料总显示名字,那么存在以下几个法律风险,一是股东地位不被认可,由于公司股东以工商登记为准,因此如果不记载实际股东的姓名,那么在法律上实际股东的地位是不被认可的,也就为股东权利的形式设置了障碍。

- 二是代持股人恶意损害实际股东的权利,比如擅自出让股权或者滥用表决权。
- 三是由于代持股人自身原因导致诉讼而被法院冻结保全或者执行名下的代持股份。 四是代持股人意外死亡等,则其名下的股权作为财产有可能涉及到继承的法律纠纷
- 二、代持股隐名投资合法的前提。

按照我国法律,这类情况如果没有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效力性强制规定,以及没有以合法形式掩盖非法目的,且没有恶意串通损害他人利益的,那么这种委托持股是有效的。

如果代持股人损害了实际出资人的权益,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三、代持股隐名投资法律风险防范建议:由于实际出资人对于代持股份无法行使实际的控制权,因此面临较多法律风险,律师建议可以尝试通过以下方式来规避和防范法律风险。

(一)股权质押担保。

《物权法》颁布后,国家工商总局下发了办理股权质押担保的文件,这就使得股权担保有了可能。

因此,实际投资人要充分利用这个有利条件来防范风险。

具体而言,在办理股权代持的同时,可以办理股权质押担保,将代持的股份向实际 出资人办理质押担保。

这样就确保了代持股人无法擅自将股权向第三方提供担保或者出卖转让。

再者,即使由于其他原因,比如法院执行或者继承分割需要变卖股权,实际出资人 也可以质押权人的身份,获得优先权。

(二)签订代持股协议约定高额违约责任并公证。

由于代持股人是名义上的股东,如果他出现侵犯实际出资人利益的情况,实际出资人是很难事后阻止的。

因此,最好在设立代持股时,双方签订明确的代持股协议,对代持股人损害实际出资人的情况应当明确约定违约责任。

如果约定了严格的违约责任,那么就会对代持股人的行为予以震慑,加大他违反协 议的成本,使其违约行为得不偿失。

(三)明确股东权利的行使方式。

代持股人是名义的股东,那么股东权利也只能以他的名义来行使,因此,实际出资人要控制公司,必须约定好股东权利行使方式,比如表决权、分红权、增资优先权等,必须通过实际出资人同意,代持股人必须按照实际出资人的意愿行使股东权利等。

这样的约定可以有效保障实际出资人对公司的控制权。

(四)排除代持股人的财产权。

这样做的目的是防止代持股人行使其名下股权的财产所有权,如果出现意外死亡、 离婚分割等情况时,其代持的股权不是他的个人财产,也就不能作为遗产或者共同 财产进行分割。

这样就确保了实际出资人的财产所有权。

(五)代持股协议要告知其他股东或者公司的利害关系人。

为了防止代持股人在实际出资人不知情情况下擅自行使股东权利,因此代持股协议如果条件许可应当告知公司的其他股东或者由其他股东在协议上书面认可。

这样其他股东也可以制止代持股人的违约行为。

而且,如果代持股人私下将股权出让给了其他股东,实际出资人也可以其他股东知情而恶意受让为由宣告转让无效而取回股权。

(六)公司设立协议及公司章程中适当限制代持股人的权利。

公司设立协议和公司章程是公司的重要文件,如果有代持股,应当在设立协议中予

以明确,同时在公司章程中对于代持股的权利行使给予特殊约定。 (七)实际出资人要增强证据意识,注意保存搜集代持股的证据。 为了防范万一,实际出资人一方面要签订全面、细致的代持股协议并及时办理公证,另一方面要注意搜集保存好证明代持股关系的证据,比如代持股协议、出资证明、验资证明、股东会决议、公司登记资料等。

九、股权代持对名义股东有什么风险

名义上的股东很有可能被当成替罪羊,

参考文档

下载:上市公司股份代持的法律风险有哪些.pdf

《买到手股票多久可以卖》

《同花顺股票多久提现》

《核酸检测股票能涨多久》

《一只股票从增发通告到成功要多久》

《股票多久才能卖完》

下载:上市公司股份代持的法律风险有哪些.doc

更多关于《上市公司股份代持的法律风险有哪些》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subject/59025412.html